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0-041

##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17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728 号保利中创孵化器 3 号楼 212 室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17 日

至 2020 年 6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
2.0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及标的资产	√
2.0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
2.0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支付方式	√
2.0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
2.0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2.0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数量	√
2.0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
2.0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上市地点	√
2.1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锁定期安排	√
2.1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
2.1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2.1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违约责任	√
2.15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	√
2.16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17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
2.18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2.19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数量	√
2.20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锁定期安排	√
2.21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用途	√
2.22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关系	√
2.23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24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上市地点	√
2.25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6	关于《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募集配套资金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募集配套资金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

	部分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15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16	关于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的议案	√
17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之规定的议案	√
18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
19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
2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符合《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的说明的议案	√
21	关于聘请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
22	关于审议公司本次重组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合并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23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24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25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26	关于同意控股股东 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 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公告（2020-01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0-035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18、20~2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8、20~2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18、20~2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林瑞荣、江胜宗、刘焕章、林材波、林仁宗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02	宏昌电子	2020/6/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请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下午 16:00 前将有关证件的复印件邮寄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出席会议前凭上述资料于签到处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20 年 6 月 1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6:00。

5、 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728 号保利中创孵化器 3 号楼 212 室。

## 六、 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2.0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及标的资产			
2.0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2.0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支付方式			
2.0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0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2.0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0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数量			
2.0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2.0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上市地点			
2.1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锁定期安排			

2.1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2.1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1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违约责任			
2.15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			
2.16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17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2.18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19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数量			
2.20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锁定期安排			
2.21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用途			
2.22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关系			
2.23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24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上市地点			
2.25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决议有效期			
3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6	关于《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募集配套资金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募集配套资金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部分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5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16	关于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的议案			
17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之规定的议案			
18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19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2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符合《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的说明的议案			
21	关于聘请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22	关于审议公司本次重组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合并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23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24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25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26	关于同意控股股东 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 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